

# 臺灣農產業永續與治理評估之初探： 以中南部兩間農產業為例<sup>1</sup>

## A preliminary Study on the Sustainability and Governance Assessment of Taiwan's Agricultural Industry: Case studies of Two Enterprises in Central and Southern Taiwan<sup>2</sup>

國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逢甲大學都市計  
畫與空間資訊系

研究助理

助理教授

研究助理

研究助理

碩士生

大學生

周遇安

林映辰<sup>3</sup>

柯品華

廖雅琴

林孟儒

戴秉祥

Yn-An Chou

Ying-Chen Lin<sup>4</sup>

Pin-Hua Ke

Ya-chin Liao

Meng-Ru Lin

Ping-Hsiang Tai

### 摘 要

隨著全球氣候變遷加劇與永續發展議題日益受到全球重視，如何發展永續且韌性之農村產業與農村社區規劃以因應氣候變遷、糧食安全等衝擊，已然成為國內外政府、學術界及農村在地居民所共同關注之議題。臺灣受限於海島環境條件及位處季風帶，氣候變遷衝擊尤為顯著，易受豪大雨、颱風等極端氣候事件影響，導致臺灣農村社區農產業面臨高度不穩定性與風險，加上地形多山且土地資源有限，確保農業生產環境之需求顯得尤為重要。據此，為因應氣候變遷與農產業發展之挑戰，本研究基於聯合國糧農組織於 2014 年所制訂之「食物與農業系統永續評估(Sustainability Assessment of Food and Agriculture systems, SAFA)」架構為分析基礎，結合文獻回顧、半結構式訪談及邀集產、官、學界利害關係人共同舉辦工作坊等方式，初步建構臺灣農村社區農產業永續與治理評估模式。本研究為初步研究成果，後續將以臺灣中南部兩間具代表性且不同規模之農產業為實證對象，包括位於雲林縣水林鄉甘藷產業之阿甘薯叔，以及彰化縣北斗鎮大豆產業之田野勤學作為研究案例，進一步驗證本研究建構之永續與治理評估模式成效。研究成果將可納供政府農業部門未來研議農產業永續與治理相關政策時之考量。

關鍵詞：農產業，永續與治理評估，半結構式訪談，工作坊，食物與農業系統永續評估架構

<sup>1</sup> 本研究接受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114 年度創新研究計畫之經費補助(計畫編號 ARDSWC-114-044)，特此致謝。

<sup>2</sup> This study has been supported by ARDSWC-114-044, which is gratefully acknowledged.

<sup>3</sup> 通訊作者，Email: [yingchen0915@gmail.com](mailto:yingchen0915@gmail.com)

<sup>4</sup> Corresponding author, Email: [yingchen0915@gmail.com](mailto:yingchen0915@gmail.com)

## Abstract

With the intensifying impacts of global climate change and the growing emphasis o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constructing resilient and sustainable rural industries and community planning has become a pressing concern for governments, academia, and local communities worldwide. In Taiwan, the challenges are particularly acute due to its island terrain and monsoon climate, making it highly vulnerable to extreme weather events such as heavy rainfall and typhoons. These conditions have led to increasing instability and risk for rural agricultural industries. Furthermore, the limited land resources highlight the critical need to safeguard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environments. In response to these challenges, this study adopts the “Sustainability Assessment of Food and Agriculture Systems (SAFA)” framework developed by the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FAO) of the United Nations in 2014. Through literature review, semi-structured interviews, and stakeholder workshops involving representatives from industry, government, and academia, the study seeks to establish a preliminary model for assessing the sustainability and governance of Taiwan's rural agricultural sectors. This study presents preliminary research findings. Two representative agricultural enterprises of different scales in central and southern Taiwan are used as case studies to validate the assessment model: “Uncle Sweet” in Shuilin Township, Yunlin County, focusing on sweet potato production, and “Taiwan Soybean Farm” in Beidou Township, Changhua County, focusing on soybean cultivation. The findings aim to provide a guideline for future agricultural sustainability and governance related policymaking in Taiwan.

Keywords: Agricultural industry, sustainability and governance assessment, semi-structured interviews, workshops, SAFA

## 一、前言

在全球氣候變遷加劇和永續發展議題日益重要的背景下，各國正積極制定政策以應對極端氣候、資源短缺及生態破壞等挑戰。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IPCC)報告指出，全球溫室氣體排放已對氣候造成臨界點的影響，不僅衝擊自然生態，也對全球經濟與人類生活構成威脅，特別是對農村發展、社區及農產業帶來顯著壓力(IPCC, 2018)。因此，如何發展永續且具韌性的農村產業與社區規劃，以有效因應氣候變遷和糧食安全等衝擊，已成為國際間政府、學界及在地居民的共同關注的焦點。

臺灣身為海島型國家，地理環境特殊且位處季風帶，極易受豪雨、颱風等極端氣候事件影響，導致農村社區的農產業面臨高度不確定性與風險，加上臺灣的地形多山、土地資源有限，使得農地在開發與保護之間存在矛盾與衝突。因此，

確保農業生產環境的穩定與永續性顯得格外重要。根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2022 年報資訊，政府雖已提出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以應對氣候變遷之議題，但臺灣農村產業在永續性與治理層面仍缺乏明確的評估依據，並面臨農村人口老化、農地資源流失、水資源競爭及土地利用效率不彰等多重發展困境(林映辰等，2022)。因此，現行國內政策雖已朝向永續環境發展，但仍缺乏標準化的評估模式，用以衡量農產業在永續及治理等多面向目標之實踐。

為強化農村農產業發展規劃與政策研擬，本研究為建構臺灣農產業永續與治理評估模型，透過回顧國際農產業發展之相關文獻，探討不同評估工具應用於臺灣之適切性。同時，藉由焦點團體方式，邀請政府機關、國內外專家學者及在地利害關係人之觀點，界定具在地性之臺灣農產業評估模式，以臺灣二處不同規模之農產業進行個案實證，包括雲林縣水林鄉種植甘薯之阿甘薯叔，以及彰化縣北斗鎮種植大豆之田野勤學為例，建立具實證性且可操作之評估模型，提供政策制定參考之依據。

本研究目的為探討以下三點：(1)彙整國外有關農村發展、農產業永續性、農產業治理之重要文獻與分析工具，評析其對臺灣之適用性；(2)舉辦焦點團體會議，透過國際專家學者與在地利害關係人交流合作，初步建構臺灣農產業永續與治理評估模式；(3)為農產業永續及治理主題指標提出調整及改善方向。

## 二、文獻回顧

### 1. 農產業與農村發展

農產業在農村發展中扮演著核心角色，其轉型升級不僅是農村經濟結構調整的基礎，更是整體經濟發展的關鍵驅動力。本節旨在探討農產業轉型、農村轉型及整體經濟結構轉型此三者間的層次性關聯，並闡述供應鏈責任(Supply chain responsibility, SCR)在平衡經濟效益與永續發展中所扮演的重要性。

#### 1.1 農產業轉型與農村經濟結構之關聯性

農產業作為農村經濟的基石，其重要性早已獲得學界認可。早在 1961 年，Johnston and Mellor 指出，在發展中國家，農業部門貢獻了高達 40%至 60%的國家收入，並吸納了 50%至 80%的勞動力。他們認為，農業的發展能有效提升農村社區的生產力，進而帶動區域整體的經濟增長。Wang, and Findlay (2023) 提出的三層次轉型模型，分別為：(1)農產業轉型 (Agricultural transformation)：此為最基礎的層次，專注於提升農業生產力、引進現代化技術及優化供應鏈。例如，近年智慧農業的興起，便是透過應用數位科技來優化產銷流程，成功將傳統農業轉型為高附加價值的產業；(2)農村轉型(Rural transformation)：建立在農產業轉型的基礎上，此層次的關注範圍擴展至整個農村地區的社會、經濟與環境結構的全面性變革；(3)整體經濟結構轉型(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of entire economy)：此為

最高層次，意指國家整體的經濟結構從依賴農業轉向更多元的工業和服務業發展。這三個層次環環相扣、相輔相成，農產業的成功轉型是啟動農村乃至全國經濟結構轉型的先決條件。

## 2.2 農產業核心角色與供應鏈責任

Fan and Zeng (2024) 的研究指出，農村再生應以農產業為核心，並結合農村的文​​化與環境特色，方能促進永續發展。然而，農產業的發展常受到多重因素制約。Viktoria and Skrypnyk (2022)以烏克蘭為例，指出金融資源不足、市場波動、產業集中度低及基礎設施落後等，是限制農產業發展並影響農村經濟的主要障礙。因此，強化金融支持、整合產業資源及改善基礎設施，是推動農村經濟成長的關鍵政策方向。Viktoria and Skrypnyk (2022)亦提出二項政策建議：(1)農產業是農村經濟發展的引擎：農產業在農村經濟發展中具有相當重要的作用。農產業的發展可有利於地方提供更多就業機會，增加農民收入，帶動農村地區的經濟增長；(2)社會經濟因素對農企業的影響：社會及經濟因素對農產業具有深遠的影響，因此必須加強對農產業的金融支持，以促進農產業整合、改善農村基礎設施。

此外，農產品供應鏈的健全運作對農村發展至關重要，因為其不僅涉及產品生產和銷售，更涵蓋了資訊交換、增值、物流和社會關係等多方面的因素。若這些供應鏈參與者之間的合作關係良好，不僅能滿足市場需求，更能提升效益，對農村發展具有深遠的影響，有助於改善農村之經濟狀況，解決農村貧困和環境惡化等社會問題(Liu and Ariyawardana, 2022)。因此，供應鏈責任(Supply chain responsibility, SCR)已成為農產業供應鏈與農村社區發展之關鍵概念，強調企業在追求利潤的同時，亦需要關注社會及農村社區永續發展，以創造一個能夠平衡經濟效益與社會、環境之系統。

## 2. 農產業永續及治理評估

農業永續評估之目標為衡量農村社區的農產業在環境、經濟與社會三大面向的表現，以確保產業能長期穩健發展。國際上的農糧組織或農業學者亦發展出不同的評估方法，協助農民與決策者衡量並改善農產業之永續性。Packer and Zanasi (2023)彙整了多種常見的評估模式，這些評估方法雖各有側重的面向，但共同點皆強調「韌性」的重要性，包含：(1) IDEA (Indicateurs de Durabilité des Exploitations Agricoles)：主要目標在幫助農民和決策者追蹤經營的永續表現；(2) MOTIFS (The Monitoring Tool for Integrated Farm Sustainability)：提供農民多面向的量化評估框架，幫助農民識別及改進農場環境，特是在推動綠色農業政策方面發揮重要作用；(3) Public Goods tool：以維護公共利益的角度，評估農產業在保護景觀遺產、維護糧食安全及貢獻社會資本等方面之貢獻；(4) RISE (The Response-Inducing Sustainability Evaluation)：透過雷達視覺圖呈現的評估方式，協助農場管理者直觀地瞭解其永續性之表現。以上評估方法主要針對單一性農場進行評估，設計及操作方式相對簡易便利，且可適用於不同規模之農產業。

另一種為多層次的供應鏈評估工具，強調多方利害關係人的互動關係，適用於產業鏈管理與決策。如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FAO)於2014年提出食物與農業系統永續評估指南框架(Sustainability Assessment of Food and Agriculture Systems, SAFA)，用以評估食物和農業系統之永續性，提供整體性的評估架構，相較於前述所提及之方法，SAFA除了以環境、社會、經濟三大面向作為分析基礎外，亦增加了「治理」評估面向，可針對農產業、農民及政策制定者，提供量化指標與架構，協助使用者評估目前永續性形況，意識到農產業活動受到多層面之影響。因此，透過SAFA方法能幫助使用者提升農業及食物系統的整體永續性，從而達到經濟、社會與環境之平衡發展目標。各面向評估說明如下：

- (1)環境面向：評估農業活動對自然資源的衝擊，涵蓋大氣、水資源、土地、材料與能源、生物多樣性及動物福利等關鍵領域。其目標在於促進資源的有效利用、降低環境負荷，並保護生態系統的完整性，確保農業生產與自然環境的和諧共存，避免資源枯竭與生態退化。
- (2)經濟面向：關注食物與農業系統的財務穩健性、投資穩定性及對地方經濟的影響。它評估企業的獲利能力、風險抵禦能力與產品品質，確保農業系統具備強健的經濟基礎，能在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中維持長期的競爭力與穩定性。
- (3)社會面向：聚焦於農業及食品系統中所有人的福祉，涉及人權、勞工權益、公平性、健康安全、社區生活品質與文化多樣性等。其核心目標是確保農村社區與農民的生活品質，鼓勵尊重包容的社會環境，讓社會的每個成員都能公平地從農業活動中受益，並在永續生產與人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
- (4)治理面向：目標在確保所有策略與行動的合法性及道德性，讓永續發展成為組織的核心價值。其核心目標是評估組織決策過程的透明度、參與性與責任感，涵蓋整體管理、法治、問責及企業倫理等層面，以促進農業與食品系統長期穩定的發展。

為了提升產品供應鏈的治理機制，合作治理(Cooperative Governance)的概念成為一種融合國家、市場和網絡治理理念的混合治理模式，強調合作商業模式在永續食物供應鏈中的重要性。Wiek and Gascón (2021)亦指出在公共和市場參與者以及食物供應鏈各階段的合作社、參與者都是塑造出合作治理的重要角色。Boström and Oosterveer (2015)表示合作治理有助於平衡供應鏈中各個利害關係人的權益，並且能夠提升資訊透明度、降低風險，進而達到促進永續發展的目標。在農產業系統當中，合作治理可透過共享資源與資訊，提升農產業生產力與市場競爭力，強化農民組織間的協力與合作。

在實踐方面，Armitage and Patton (2011)從加拿大北極地區的共同管理機制(Co-management)中，指出社群參與和知識共創(Co-production of Knowledge)有助於提升當地的食物安全和資源管理效率，並且強調知識共享和社群學習的過程即為合作治理的成功關鍵，有助於系統中的不同利害關係人適應環境變遷和市場需

求。Arnim Wiek (2022)則提出創業生態系統(Entrepreneurial Ecosystem)的概念，強調多方利害關係人進行跨域合作之重要性，進一步闡明中小企業在食物供應鏈中扮演著連結生產者與消費者的關鍵角色，其有效的跨域合作能促進資訊流通，進而帶動地方食物系統的創新與永續發展。本研彙整聯合國糧農組織制訂 SAFA 框架(Sustainability Assessment of Food and Agriculture Systems)及 ESG 績效指標(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作為農產業案例分析之主要評估架構，如下表所示：

表 1 農產業永續評估指標

面向	主題	主題指標	目標說明
環境	空氣	溫室氣體	目標旨在確保企業的溫室氣體排放得到控制。溫室氣體的減量措施，包含改善牲畜和糞便管理、農田管理、恢復退化土地、水和水稻管理、減少化石燃料和氮肥需求或提升冷鏈技術等。
		空氣品質	目標旨在防止空氣污染物的排放，消除破壞臭氧層的物質。可監測企業周圍空氣品質維持在普通等級或採取空氣污染預防之措施，但由於天氣條件和地理位置，空污仍受許多因素之影響。
	水資源管理	節水	地下水和地表水的使用不會損害自然水循環、生態系統及人類、植物和動物之功能。採取節水措施，例如提高灌溉系統效率、收集雨水、種植節水作物、循環水養殖系統或使用耗水量較少之加工技術等。
		水質	目標旨在阻止水污染物的排放，恢復水質。未經充分處理而排放到水裡的物質，恐會危害人類、動物和生態系統的健康。
	土壤管理	土壤健康	土壤品質為植物生物和土壤健康提供了最佳條件，同時防止了化學和生物土壤污染。監測及管理土壤結構與質地，能呈現出土壤的養分和持水能力之等級。
		土地退化	目標旨在解決嚴重的土地退化問題，實施土地保護和恢復措施，以防止土壤的流失，並恢復退化的土壤。
	生物多樣性	生態系多樣性	物種的保護和恢復，例如在生產中保持動植物的多樣性、培育結構多樣化的多年生植物群或保護野生動物所需的棲息地。
		物種多樣性	目標旨在保護並提高自然或半自然生態系中野生物種的多樣性，以及農業、林業和漁業生態系中物種之多樣性。受威脅和脆弱野生物種多樣性和豐富度反映該本土物種群的完整性，以避免受到入侵物種之侵害。
		遺傳多樣性	野生物種族群之多樣性，以及馴養動物或栽培品種的多樣性得到保護和改良。可保護野生生物多樣性及保存種子與品種，以增強遺傳多樣性。
	材料與能源	材料使用	目標旨在提高材料使用效率可帶來環境、社會和經濟效益，將材料消耗最小化，再利用、再循環和回收率最大化。
		能源使用	目標旨在提高能源效率和減少能源使用，將再生能源的利用最大化，是實現永續能源系統的必要因素。
		廢棄物減少與處理	目標旨在防止廢棄物產生，並最大限度地減少食物損失及浪費。可透過其他管道再利用進行回收，例如捐贈、飼料或堆肥。
	動物福利	動物保健	動物不會遭受飢餓、口渴、傷害和疾病，包含良好的營養、醫療保健和免受壓力、減少獸醫治療需求之因素，以及不必要的動物損失。
		擺脫壓力	動物被飼養在適合其物種的條件下，沒有不適、疼痛、傷害和疾病、恐懼和痛苦，以提高動物健康水平及動物產品之品質。
	經	投資	內部投資

濟			入資源(時間、人力資源、資金)可提高企業本身在環境、社會和經濟等永續發展的績效。
		社區投資	企業透過投資、分配和使用多種資源來解決社區需求，為社區永續發展做出貢獻。
		長期投資	企業對生產設施、資源、市場基礎設施、股票和收購的投資，以實現長期財務永續性，而非最大化短期性的利潤。
		獲利能力	企業透過投資和經營活動，有能力產生正淨收入。影響企業獲利能力之因素包含淨收入、生產成本及商品或服務之設定價格。
	脆弱度	生產穩定性	企業需盡可能減少因經濟、社會和環境衝擊，所導致生產短缺之負面影響，並確保生產的數量及品質。
		供應穩定性	企業對其供應鏈進行風險評估，有助於提高企業供應結構的多样化與市場的靈活性。
		市場穩定	企業與足夠數量的買家保持穩定的業務關係，並有多元行銷管道。其需要設計行銷策略來識別潛在消費者，使收入結構多樣化。
		財務風險	企業需要維持適當的財務流動性以應對經濟、環境和社會風險的能力。企業需要有足夠的融資來源，以維持資金流動。
		風險管理	企業需要制定風險適應或緩解計畫，為預防、管理及降低企業面臨的內外部風險的程度和發生之可能性(如價格、生產、市場、信貸、勞動力、社會或環境)。
	產品品質和資訊	食品安全	有系統地控制食品危害，並避免食品受到任何潛在有害物質的污染。食品安全風險管理包含對控制措施的認識和管理，並且企業有責任確保員工擁有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防止農藥對社會造成健康和環境之損害。
		食品品質	食品品質符合相應產品類型的最高營養標準，以確保產品達到預期的品質水準和營養標準。
		產品資訊	產品包含完整、正確、絕無誤導的訊息，並且可供消費者和食品鏈所有成員取得。包含保存採購記錄，標示所有採購、分銷和生產的認證狀態，能夠向消費者保證整個供應鏈(生產、儲存、加工、運輸、行銷)之永續性。
	地方經濟	價值創造	企業透過創造就業機會和繳納地方稅為地方經濟帶來利益。
在地採購		企業優先從當地供應商採購投入品、產品和原料，有助於增強經濟活力。	
社會	穩定的生活	生活品質	所有規模企業的初級生產者、所有員工及其家屬的生活無壓迫、平和、安全、身心健康，有充足的時間滿足個人及家庭需求。
		能力發展	目標旨在透過培訓和教育，讓所有初級生產者和企業人員都有機會獲得工作所需之技能和知識，期盼引進更有效率、環保及創新性的管理與技術。
		順利取得生產資本	企業與供應商或初級生產者簽定合約，基於平等權力，條款內容須雙方同意，無正當理由不得終止。
	公平交易	負責任的交易行為	企業透過與供應商談判確保確定公平的價格，使員工能夠賺取支付自己的生活工資與生產成本。
		供應商的權利	公平價格談判，企業明確承認並支持供應商(特別是初級生產者)在所有合約和協議中享有結社自由和集體談判之權利。
	勞工權益	僱傭關係	企業與所有員工簽訂具有法律約束力的透明合約，並可供查閱。其涵蓋之工作和僱傭條款須符合國家勞動及社會保障之法律。
		強迫勞動	企業不接受強迫、抵押或非自願的勞工，無論是在企業內部或在商業夥伴之運作中。
		童工	企業不接受任何可能損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發展或妨礙其教育的童工。
結社自由與談判權利		企業內所有人員可自由行使單獨或集體協商僱用條款或成立或加入維護工人權利之協會，並進行集體談判，不遭受報復。	

公平	無差別對待	企業招募政策、員工或人事政策，無論是書面、口頭或行為準則都明確提到不歧視和平等機會，並有充分的實施和評估手段。
	性別平等	在僱用、薪資、資源取得、教育和職業機會方面不存在性別差異。
	支援弱勢族群	企業向社會弱勢群體提供招聘，或向地方社區提供資源，提供社會和衛生服務以及語言和文活動等培訓。
員工安全與健康	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服務	企業確保工作場所安全，符合所有相關規定，為所有員工提供健康與安全培訓，以及安全、清潔和健康的工作場所與環境，以滿足員工的需求。
	社區環境與健康	企業確保營運和經營活動不會限制當地社區的健康及安全的生活方式，並為社區健康資源和服務做出貢獻。
文化多樣性	地方文化與知識	與傳統和文化知識受到保護和承認。例如藝術、儀式、習俗、種植、捕捉方法、技術、種子、藥用植物等知識。
	糧食主權	糧食主權以傳統農業和本土知識的更新為基礎，要求建立更公正、在地化和永續之糧食體系，特別是企業在保存和使用當地品種或為品種做出貢獻，並從中受益。

表 2 農產業治理評估指標

面向	主題	主題指標	目標說明
治理	企業倫理	核心價值	企業對管理階層或員工發布具有約束力的行為準則或願景，向公眾、全體人員和其他利害關係人明確表明對永續實踐的承諾。
		決策顧及外部影響	企業在做出對任何永續發展產生長期影響的決策前，會積極考慮其外部影響，以確保利害關係人得到知情、參與和尊重。
	企業責任	整體評鑑	企業使用公認的工具定期進行永續性評鑑或在外部合作夥伴的協助下定期審查永續發展的績效。
		永續責任	當發現企業績效不足時，讓利害關係人參與績效改善計畫的監督，以履行企業之使命。
		透明度	所有程序、政策、決定或決策過程在適當情況下可公開，並可供利害關係人並向利害關係人準確提供資訊。
	參與度	利害關係人對話	企業積極主動地識別利害關係人，包括所有受企業活動影響的利害關係，確保所有人得到知情、參與關鍵決策，並且利害關係人的意見能得到充分考慮。
		申訴程序	企業透過提供清晰和公平性的申訴程序，可降低企業負面的風險。應遵循公正的原則，設計適合文化的申訴程序。
		衝突解決	利害關係人利益與企業活動之間的衝突，在尊重、相互理解和平等權力的基礎上，透過合作對話(仲裁、調解、促進、和解或談判)予以解決。
	法治	經營管理的合法性	企業遵守企業自願加入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和標準和國際人權標準。
		錯誤修正與預防	企業發現任何違法行為或任何其他違反法律、法規、國際人權或自願標準的人為，應立即採取有效補救、恢復或預防措施。
		公民責任	企業在其影響範圍內支持永續發展的法律和監管框架完善。皆不受個人、社區或環境的剝削時，將實現永續的食品供應鏈。
		資源佔用	企業不會減少對社區土地、水和資源的現有權利，並在向受影響的社區提供資訊及建議，在建立代表性組織的能力後運作。
		反貪腐、反賄賂政策	目標旨在檢核組織相關之反貪腐政策，檢視企業在道德決策和防止貪污之措施。
	總體管理	永續發展管理計畫	企業制定企業永續發展計畫，並考慮各個面向之間的合作作用和權衡，包括環境、經濟、社會和治理面向。
		全部成本法	企業考量對經濟、社會和物質環境的直接和間接影響，進行績效衡量，使外部化的直接和間接成本變得透明。

### 三、研究設計

#### 1. 研究流程

本研究聚焦於農村發展及農產業之永續評估與治理評估，將針對農產業與農村發展、農產業永續評估及治理評估等國外文獻及工具進行回顧，彙整相關研究成果，進而結合焦點團體會議，邀集國外專家學者及在地利害關係人，共同建構適用於臺灣農產業之永續評估及治理評估模式，將納供後續農村社區與農產業發展相關政策調整考量，期望有助於實現農村社區及農產業的經濟、社會與環境永續發展之目標。研究流程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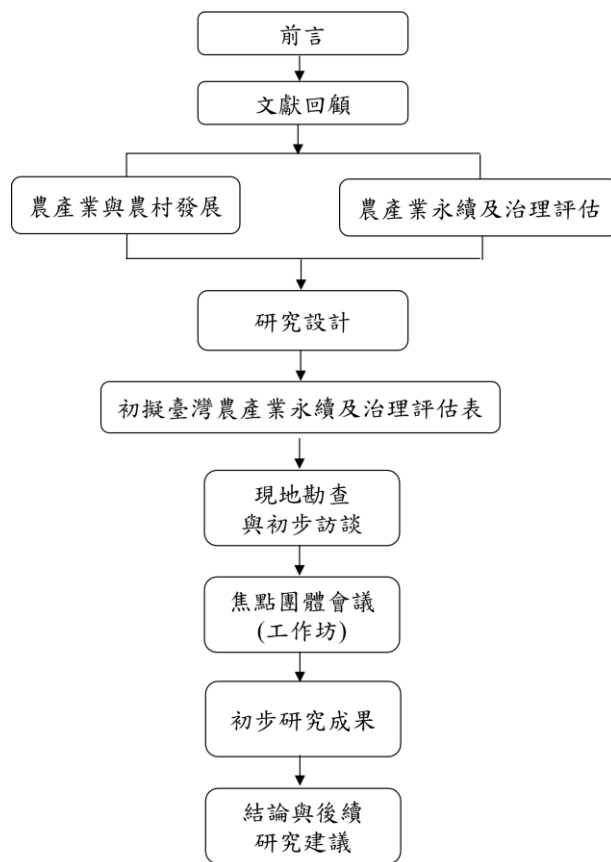


圖 1 研究流程圖

#### 2. 研究方法

##### 2.1 文獻分析

文獻資料是過去知識的累積，使研究者能跨越時空瞭解議題背景，且文本資料易取得、成本低，有助減輕研究經費負擔(林淑馨，2010)。本研究將回顧國內外農村社區及農產業發展相關文獻，及農產業進行永續評估與治理評估之相關重要研究成果、分析工具，作為建構臺灣農產業永續與治理評估模式之基礎。

## 2.2 個案實證研究

本研究將選定臺灣中南部兩處農村社區農產業為個案實證對象，分別為彰化縣北斗鎮之大豆農產業「田野勤學」，以及雲林縣水林鄉之甘薯農產業「阿甘薯叔」，該二處農產業具有不同地理環境條件及種植方式，其經營模式為臺灣農村產業之典範案例。本研究將進一步蒐集現地資料與初步訪談，進行永續評估與治理評估之個案實證研究。

## 2.3 訪談法

訪談法是基於特定之研究目的，透過與受訪者對談方式，取得特定議題之具體意見及看法，進一步分析該研究議題。為了有效評估臺灣農產業永續與治理評估模式，本計畫採用半結構式訪談方法，先彙整國外內農產業永續及治理相關文獻指標，依據指標主題擬定訪談大綱，透過訪談兩間農產業代表，瞭解企業商業模式與經營情形，再進一步藉由焦點團體交流與討論，初步篩選出合適之指標，藉此探究國內外評估模式實際適用於臺灣農產業之限制與合理性。

## 2.4 焦點團體法

為強化建構具在地性之農產業永續與治理評估模式，本研究於 2025 年 7 月 31 日在臺中舉辦實體與線上併行之混成工作坊，以焦點團體方式進行意見交流，並邀請國內外相關領域之產、官、學界之專家學者與利害關係人共同參與，包含「阿甘薯叔」及「田野勤學」之農產業代表、農村及水土保持署與中興大學專家學者，以及來自泰國及土耳其之國外學者等一同參與會議。主要目的為建構臺灣永續及治理評估架構，以利瞭解應用國外永續評估與治理評估模式於臺灣農產業之適切性。本研究焦點團體會議實際出席人員如下表所示：

表 3 焦點團體會議(工作坊)實際出席人員表

項目	國家	單位	姓名	參與方式
研究團隊	臺灣	國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助理教授(主持人)	林映辰	實體
	臺灣	國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專任研究助理	周遇安	實體
農村社區 農產業	臺灣	彰化縣北斗鎮大豆產業田野勤學	陳光鏡	實體
	臺灣	雲林縣水林鄉甘薯產業阿甘薯叔	蘇雅琴	實體
政府機關	臺灣	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副工程司	林奕嘉	實體
專家學者	臺灣	國立中興大學園藝學系教授	吳振發	實體
	臺灣	國立中興大學景觀與遊憩學位學程副教授	李盈潔	實體
國際學者	泰國	烏汶大學生物科學系副教授	Dr. Natapol Thongplew	線上
	土耳其	中東科技大學政治與公共管理系教授 兼副系主任	Dr. Aylin Topal	線上
口譯人員	臺灣	華碩翻譯社	崔智強	線上

## 四、初步研究成果

### 4.1 個案實證資料評析

第一處個案農產業為「田野勤學」，生產方式以友善環境耕作為主要核心，由於目前團隊規模較小，生產總面積約 11 公頃，專注於大豆的生產環境與品牌行銷。該農產業的品牌特色在於結合教育理念，透過推廣食農教育與優質農產品，致力於達成「農、食、育」之綜合目標，不僅致力於生產高品質的大豆，更希望藉由品牌形象的傳遞，為當地社區與環境貢獻永續價值，將農業、生態與教育融為一體。「田野勤學」在食農教育課程當中融入社會責任的實踐，透過永續消費觀念的推廣，將大豆產品融入更廣泛的市場需求。

第二處個案農產業為位於雲林縣水林鄉甘薯產業之「阿甘薯叔」。致力於甘薯產業種植與加工，並結合食農教育及農村社會責任，成為當地農業與經濟發展重要的推動者。該企業目前擁含契作田區之經營總面積達 300 公頃，主要種植甘薯。在經營模式上，「阿甘薯叔」不僅推動產品加工與銷售，提升農產品附加價值，亦創造許多在地就業機會，並設立食農體驗教室，讓消費者透過互動了解甘薯種植與加工過程，增強消費者對食農文化的認識。

### 4.2 訪談與焦點團體會議成果

本研究參考聯合國農糧組織(FAO)於 2014 年提出食物與農業系統永續評估指南框架版本(SAFA)，作為研究分析之基礎架構，初步對「阿甘薯叔」與「田野勤學」兩間農企業進行了半結構式訪談，以篩選出具在地農村產業之主題指標。在農產業永續評估之環境面向，動物福利指標與兩間農產業性質不同，故將指標主題列為不適用，而水資源管理方面，由於兩間農產業種植規模與作物類型有所不同，其節水目標與策略存在差異性。另「田野勤學」以小規模生產經營為主，更側重於生態共生，透過友善耕作、設置田間綠廊帶及大豆「全循環利用」等方式實踐永續，並將廢棄物再製為飼料、清潔用品與餅乾。「阿甘薯叔」則積極投入碳足跡盤查與產銷履歷計畫，以確保地方的土壤肥力；在經濟及社會面向，「阿甘薯叔」營運規模穩定，亦積極投資於設備升級與國際市場拓展，而「田野勤學」更加重視地方本土知識，透過青年培訓與社區體驗活動，將知識體系建立起來。二處農產業皆強調對地方投資的重要性，並積極投入在地發展。

惟部分治理主題指標乃針對國際人權議題所設計，其指標內涵不適用於臺灣在地農產業之情形，例如，與「童工」、「結社自由」、「資源佔用」相關的指標，因臺灣已有健全法規，對農企業而言較不構成主要議題，經評估後列為不適用。此外，部分指標的適用性也因規模而有所差異，如中興大學專家學者與農產業代表於會議討論中，建議評估方式進一步從質化轉型為可量化之評分機制，並針對每個級距清楚說明具體的操作定義及目標達成之標準，成為後續修正的重要方向。本研究經篩選後之農產業永續及治理主題指標見圖 2。



圖 2 經篩選後之農產業永續及治理主題指標

## 五、結論與後續研究建議

本研究目的旨在建構一套適用於臺灣在地性的農產業永續與治理評估模式，為了達成此目標，本研究採用聯合國農糧組織的 SAFA 框架作為基礎，結合半結構式個案訪談與利害關係人之焦點團體會議，發展出在地化的初步評估架構，不僅能作為農企業定期檢視內外部評估之方向，更為臺灣農產業的永續及治理提供具體的改善目標，其研究結果可成為未來農業資源及政策調整之重要參考。然而為評估永續與治理模式應用於臺灣農產業之適切性，確有部分主題指標因產業規

模差異或國際情形不同列為不適用，其經過焦點團體會議獲得專家學者及農產業代表初步認同與共識，後續本研究將納入會議回饋之建議，依篩選後的主題指標，設計農產業永續治理之級距化問卷，以驗證指標適用與可行性，並提出具體之課題對策與政策建議，而最終研究成果將與國際學者進行經驗交流與分享，期望成為臺灣農產業永續與治理的重要基石。

## 六、參考文獻

1. Arnim Wiek, S. A.. “Almost there: On the importance of a comprehensive entrepreneurial ecosystem for developing sustainable urban food forest enterprises.” Urban Agriculture & Regional Food Systems, Vol.71, e20025, 2022.
2. Armitage, D., and Patton, E. “Co-management and the co-production of knowledge: Learning to adapt in Canada's Arctic.” Global environmental change, Vol. 2, No. 3, pp.995-1004, 2011.
3. Boström, M., and Oosterveer, P.. “Sustainable and responsible supply chain governance: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Journal of Cleaner Production, No.107, pp. 1-7, 2015.
4. Fan, K., and Zeng, Z. “Extracting and evaluating typical characteristics of rural revitalization using web text mining.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Geographical Information Science, No. 38, No. 2, pp. 297-321, 2024.
5. FAO, SAFA. “Sustainability Assessment of Food and Agriculture systems Tool”. User manual. version 3.0, 2014. Retrieved from <https://openknowledge.fao.org/handle/20.500.14283/i4113e>
6. Wang, D., and Findlay, C. “A review of rural transformation studies: Definition, measurement, and indicators.” Journal of Integrative Agriculture, Vol. 22, No. 12, pp. 3568-3581, 2023.
7. Liu, L., and Ariyawardana, A.. “Supply chain responsibility in agriculture and its integration with rural community development: A review of issues and perspectives.” Journal of Rural Studies, Vol. 93, pp.134-143, 2022.
8. Packer, G., and Zanasi, C. “Comparing social sustainability assessment indicators and tools for bio-districts: building an analytical framework.” Frontiers in Sustainable Food Systems, Vol.7, 1229505, 2023.
9. Viktoria, and K.,Skrypnyk, S. “The Influence of the Social and Economic

Situation on Agribusiness.” WSEAS Transactions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Transactions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Transactions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Vol. 18, pp. 1021-1035, 2022.

10. Wiek, A., and Gascón, L. “Sustainable Food System Governance in the Upper-Rhine Region.” Report. University of Freiburg: Freiburg Br., Germany, 2021
1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2022 年報」, 2022。
12. 林映辰、鄭俊峯、陳台智,「臺灣推動高齡友善農村社區之現況與困境」, 中國行政評論, 第 28 卷 1 期, 43-63 頁, 2022。
13. 林淑馨,「質性研究：理論與實務」, 巨流圖書, 2010。